证券代码：688136　　证券简称：科兴制药　　公告编号：2025-013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9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31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江海燕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2024年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所赋予的职责权限，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全体监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和资产及财务的准确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同意《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及《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该报告的内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规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我们通过对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其执行情况的了解，认为评价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内部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的真实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480,893.13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94,260,455.06元。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8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99,642,250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股本为197,761,67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820,934.24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50.26%。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和监管政策，不存在违法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实际情况。因此，同意前述专项报告的内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发放标准的议案》

2025年度监事薪酬发放标准为：职工代表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未在公司内部任职的监事，不领取薪酬和津贴。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在关联方之间调剂的议案》

公司本次关联交易在关联方之间调剂符合《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在关联方之间调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特此公告。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88136　　证券简称：科兴制药　　公告编号：2025-014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这一基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480,893.13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94,260,455.06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8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99,642,250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股本为197,761,67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820,934.24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50.26%。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4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31,119,974.0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

综上所述，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合计为46,940,908.32元，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49.11%。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1,880,572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自2025年3月31日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这一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股份计算基数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5,820,934.24	0.00	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480,893.13	-190,290,325.13	-90,295,237.9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4,260,455.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5,820,934.2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3,034,889.9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5,820,934.2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不适用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不适用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737,023,348.5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3,981,836,640.7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8.5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是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现金分红比例”指标的计算涉及“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因公司近三年平均净利润为负，故不适用该指标。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情况、现金流状况、发展特点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该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88136　　证券简称：科兴制药　　公告编号：2025-015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对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55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967.53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2.33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109,249,449.00元，扣除保荐承销等发行费用114,608,529.8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994,640,919.16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于2020年12月7日出具大华验字[2020]00075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4,788.88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1,109,249,449.00
减：发行费用	114,608,529.84
募集资金净额	994,640,919.16
减：募投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804,014,660.32
减：购买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余额	-
加：银行利息及理财收入扣手续费净额	31,233,313.2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21,859,572.0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按规定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2024年6月26日分别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2021年6月21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科兴药业”）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监管协议对本公司、本公司子公司、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明确约定，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开户主体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备注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东路支行	78210180803821066	41,164,077.9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531902250710503	44,645,579.4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	745878717806	95,124,925.92	
		777078668780	-	理财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翠竹支行	443066254013009023907	30,126,255.68	
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10879000000169037	10,798,733.16	
合计			221,859,572.09	

注：公司2024年注销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围支行（账号：4000021219200762693）、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账号：44250100003209181818）两个募集资金专户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531902250710119）、中国光大银行深圳深南东路支行（7821018080088021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账号：743274550685）三个理财结算账户；新开立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账号：777078668780）1个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新开立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账号：745878717806）、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翠竹支行（账号：443066254013009023907）2个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2.5亿元（含2.5亿）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4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2亿元（含2亿）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均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理财累计收益金额为4,011,226.45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0元，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后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本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的约定执行。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结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同意公司对首发募投项目“药物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进行延期，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原计划的2024年延期至2026年6月30日；将首发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由原计划的36个月延期至2025年12月31日。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非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况，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规范。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4〕76、77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科创公监函〔2024〕0036号）。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8月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公司已完成整改，赎回非保本理财产品，全部本金与收益均已转回募集资金专户。

除此之外，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出具的审核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科兴制药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科兴制药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4年度，公司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非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况，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规范，除此之外，科兴制药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1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464.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88.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401.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药物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无	52,062.54	23,029.00	23,029.00	626.02	10,846.95	-12,182.05	47.10	2026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无	34,746.24	34,746.24	34,746.24	4,162.87	27,855.01	-6,891.23	80.17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无	3,702.60	2,100.00	2,100.00	-	2,110.65	10.65	100.51	已于2023年6月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80,000.00	39,588.86	39,588.86	-	39,588.86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70,511.38	99,464.09	99,464.09	4,788.88	80,401.47	-19,062.6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药物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及“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延期情况详见报告正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的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具体情况已在报告正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中列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具体情况已在报告正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中列明。									

注：1、以上数据及指标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导致；

2、“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主要在研子项目已进入临床阶段，实施期限已延期至2025年12月31日；

3、“药物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的实施期限已延期至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36　　证券简称：科兴制药　　公告编号：2025-016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授权事宜概述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择机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授权事宜具体内容

本次授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

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的特定对象。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本次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4、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本次发行采取询价发行方式，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5、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应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同时，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以下规定：

（1）应当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业务；

（2）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6、股票上市地点

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7、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具体事宜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或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的实施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事宜；

（2）办理与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事宜，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结合证券市场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实际募集资金额等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3）办理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与发行相关的材料，回复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5）设立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

（6）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发行情况，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

（7）在发行完成后，办理新增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8）如与发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新的规定或政策、市场发生变化或证券监管部门有其他具体要求，根据新的规定和要求，对发行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

（9）决定并聘请发行的相关证券服务中介机构，并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发行难以实施，或者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下，酌情决定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或提前终止；

（11）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8、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后，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9、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三、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注册部门对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次授权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年度股东大会授权上述事项后，董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在授权时限内启动简易发行程序及启动该程序的具体时间。在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过程中，董事会需在规定的时限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文件，报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88136　　证券简称：科兴制药　　公告编号：2025-019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8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与科技中一路交汇处创益科技大厦B栋19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8日

至2025年5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标准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发放标准的议案	√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内容已于2025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36	科兴制药	2025/4/3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5年5月6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30）

（二）登记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与科技中一路交汇处创益科技大厦B栋19楼

（三）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1。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2025年5月6日下午16:30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1）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邮箱（发送至ir@kexing.com）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邮箱送达日应不迟于2025年5月6日16:30，信函、传真、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需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及参会资格复核。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与科技中一路交汇处创益科技大厦B栋19楼

联系电话：0755-86967773

传真：0755-86967891

联系人：邱帝国

特此公告。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